



检护“未”来 共育花开

本报记者●刘琪 通讯员●路萍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是一项兼具法律理性与司法温情的特殊使命。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始终秉持“教育、感化、挽救”理念,以“防于未发”的主动作为与“止于不诉”的司法智慧,构建起“预防-帮教-关护”三位一体综合司法保护体系,让法治阳光照亮每一个未成年人的成长之路。

近年来,科尔沁区检察院以“法治副校长”制度为抓手,在法治进校园活动中通过情景剧演绎、模拟法庭等沉浸式普法方式,将防欺凌、防性侵等法律知识融入青少年日常生活,近三年累计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200余场次。同时,该院在微信公众号推出“遇见·未检”与“小橘灯”半月谈系列栏目,开设青少年心理健康系列、青少年普法系列、未检工作展播等专项版块,推出原创普法剧12期、心理健康辅导6期、普法微课堂6期。该院发布的视频作品多次被科尔沁区团委、通辽市委政法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学习强国”、央视频转载刊登,累计浏览量超过5万次,其中,原创普法视频《快喊小朋友一起学:儿童自护顺口溜》被评为CCTV《今日说法》2022年度法律融媒体好作品,点赞量超百万。不仅如此,该院还联合通辽市教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烟草局等部门开展校园周边专项整治,针对违规销售电子烟、三无产品等问题发出检察建议12份,推动建立校园周边“安全缓冲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网”。

“改过不吝,从善如流。希望你从此开启崭新的生活……”前不久,在科尔沁区检察院未成年人小雨(化名)案件办理专区,同时具备心理咨询师、家庭教育指导师资质的检察官对小雨进行了心理疏导和家庭监护评估。这种“一案三查”(即查行为性质、查成长环境、查心理状态)模式,为挽救迷途少年开出了“精准



处方”。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寻衅滋事案时,涉案人小国(化名)正值高考备考期,此时,他既有对决战高考的焦虑,也有对案件处理结果的担忧。在为期6个月的观护帮教中,检察官与小国约定每个月末通过电话进行一次沟通,利用心理学纾解小国的负面情绪,并鼓励他积极备考。同时,该院邀请小国参加公益活动,让迷途少年通过劳动收获幸福感和成就感,激发回归正途、开启美好人生的动力和信心,真正实现“办理一案、挽救一人、重建一生”。

近日,在一家快递物流未成年人观护基地里,附条件不起诉当事人小严(化名)正在专注地和师傅学习如何对快递物品进行分类查验。司法保护不是终点,而是新生的起点。据了解,2016年3月,科尔沁区检察院建立了“不起诉+技

能培训+就业推荐”全链条关爱机制,依托3家观护基地为60余名未成年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其中42人实现稳定就业。同时,通过“检察官+社工+家庭教育指导者”组成跟踪回访团队,建立“每月一次面谈、每季一次家访、每半年一次评估”的常态化关爱机制。

该院通过跟踪近3年办理的附条件不起诉案件发现,98%的帮教对象顺利回归社会,其中,7人主动加入志愿服务队,让司法保护的温暖实现了“爱的循环”。

从源头预防犯罪到案后长效关怀,从未成年人“治罪”到社会治理“治本”,科尔沁区检察院始终以“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情怀,在司法实践中诠释着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深刻内涵。未来,该院将继续以法为盾、以爱为帆,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法治晴空。

包头市司法局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包头讯 近年来,包头市司法局以强化行政执法监督为着力点,健全完善监督机制,全力形成行政执法监督闭环管理新态势。2024年,全市行政机关败诉率为13.66%,较2023年大幅下降,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显著提升。

该局着力畅通案件线索通报渠道,通过案卷评查、专项检查、投诉举报等多种方式,及时发现和掌握行政执法部门在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函询,并持续跟踪监督整改落实。强化行政执法源头治理,开展线上线下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十余次,累计1.2万余人次参训,实现了通用法律知识培训全覆盖;持续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主体、人员信息清理核查,组织四批次新增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考试,督促指导各级执法部门加强执法证件监管,切实提升行政执法质效。

该局全力做好行政败诉案件督促纠错整改,召开三批次行政败诉案件集体约谈会,对2024年以来发生败诉案件的26个部门和地区进行约谈,指出问题、提示警醒、纠偏正向,督促各部门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败诉风险,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推动全市行政机关在法治轨道上正确履职。同时,认真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明确行政执法评议考核主体,落实行政执法部门、行政执法人员年度考核考核机制,强化行政执法评议考核结果应用,将行政执法责任制落实情况纳入全面依法治市考核指标体系;建立完善尽职免责问责机制,对行政执法存在过错的,按照《包头市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予以责任追究。(潘源)

稀土高新区检察院 检护青春法润校园

包头讯 三月开学季,包头稀土高新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多方力量走进辖区学校,围绕预防犯罪、生命教育、校园安全等主题开展“开学第一课”系列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在万水泉中心小学,检察官与内蒙古维创律师事务所开展“检律联合宣讲”活动,通过真实案例剖析青少年违法犯罪的成因与后果,讲解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法律责任及自我保护技巧。在“情景问答”环节,组织学生通过模拟校园冲突场景,与检察官、律师共同探讨法律边界,在互动中树牢规则意识与法治观念。

“同学们,生命是宝贵的礼物,父母是最爱我们的人,保持阳光心态能照亮黑暗,挫折是成长的‘加油包’……”在黄河路小学升旗仪式上,检察官结合未成年人心理危机案例,引导学生感悟亲情可贵、珍视生命价值,并分享了倾诉、运动、唱歌等情绪管理“小妙招”,鼓励同学们以积极的心态面对成长中的困惑。

走进南开小学,检察官携手心理健康教育专家开展了关于校园安全、生命健康的“检察+心理辅导”专题活动。检察官以案例分享、法治视频等方式教导学生提高自护能力,心理健康教育专家结合专业知识和小学生心理特点,通过图文分析、互动游戏、现场问答等方式引导学生正确面对挫折。

在民馨路第一小学,检察官以动画视频、互动问答形式,详细讲解预防欺凌、保护自身安全、预防网络诈骗等防护知识,并通过角色扮演互动游戏,让同学们学习面临危险情况时怎样寻求帮助,从而切实掌握实用的自我保护技能。(马思腾)

溯源油品质量 共筑诚信根基

本报记者●柴红

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之际,中国石油内蒙古销售公司牵头组织中国石油呼和浩特石化公司、昆仑物流内蒙古分公司、天然气销售内蒙古分公司等兄弟单位开展“走进产业链、品质零距离”油品质量溯源主题活动。活动邀请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消费者协会、中央驻区媒体及客户代表等30余人,通过全产业链实地探访,展现中国石油严守油品质量生命线的责任担当。

溯源之旅:全流程见证品质管控

活动首站走进呼和浩特石化中央控制室,技术专家通过实时数据大屏展示原油精馏、催化裂化等核心工艺,重点介绍了出厂油品需检测的多项指标,表示合格率达100%方能进入内蒙古销售公司油库。在八拜油库,溯源团近距离观摩了“油品质量守护链”——入库前油品质量复检、储罐定期质量检验、出库标准计量等多项油品数质量管理措施,内蒙古销售公司油品质量监督质检中心相关人员现场介绍了油品快速检测设备。

智慧物流:数智化赋能精准交付

在昆仑物流呼和浩特配送中心,智能调度系统吸引了溯源团的注意,了解到该中心通过车载北斗定位系统、电子铅封、视频监控三位一体管控体系,实现运输全程可视化追踪,确保油品“零接触、零污染”送达终端的全过程。

终端服务:立体化质量保障网络

在湿地公园北综合能源补给站,该站经理向溯源团展示了“四重质量防护网”:接卸油品必做底部取样检测、加油机质量监督部门定期强检封签、“昆享”自有商品等加油站便利店商品质量把控,溯源团成员可以清晰地看到每滴油的“身份证”。在加油站,内蒙古



产品质量监督院还对所售油品进行了抽样检验,并现场公布了检验结果:油品完全符合国家标准。

政企联动:构建质量共治新格局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全程参与活动后表示:“这种开放式质量溯源模式,为行业质量监管提供了创新样本。”中国石油内蒙古销售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杨杰表示:“我们始终将‘每一滴油都是承诺’作为立业之本,后续将继续加大油品检测实验室的投入升级,以更高标准守护能源安全。”

此次开放日活动通过10余家媒体立体传播,直播观看量突破50万人次。中国石油驻蒙企业以透明化、可视化的质量管控实践,为自治区消费者权益保护注入央企力量,持续擦亮“中国石油”金字招牌。